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政府性投融资项目工程

施工承包行为管理规定的通知的政策解读

一、出台《管理规定》的背景解读

为规范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活动，保证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有效遏制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和建设工程主要参与方的合法权益，我局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号）等文件精神，起草了本《管理规定》。

二、《管理规定》制定的主要依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2021年版）。

三、《管理规定》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有五部分：一是适用对象、二是适用情形、三是职责分工、四是强化组织落实、五是其他事项。

（一）适用对象

明确本通知的适用对象及涉及到的各参与方。

1. 适用情形

明确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的违法情形。

1. 职责分工

此部分明确对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工程施工承包行为涉及到的建设单位、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等的管理职责。

（四）强化组织落实

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应高度重视，建立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行政主管部门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动机制，加强互动频率。同时，鼓励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时，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进行举报，共同对挂靠和违法分包等行为进行管控。

（五）其他事项

 实施时间及解释单位说明。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